

# 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蒋巍)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及时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 2024 年度工作情况简要汇报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 1、个人工作经历、专业背景

本人蒋巍，女，1978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研究生学历，会计学硕士，副教授。2000年8月~2018年12月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任教，2019年1月起在杭州电子科技大学信息工程学院任教；2023年12月起担任浙江威格智能泵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2、是否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说明

2024年度，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本人及我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均不在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任职，不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以上或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附属企业任职，没有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有重大业务往来。本人不曾为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咨询、保荐等服务。

本人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第六条规定的独立性要求，并在履职中保持客观、独立的专业判断，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2024 年度履职情况

### （一）出席股东大会、董事会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任职期间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本人秉持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审阅会议议案及相关材料，主动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会议正确、科学地决策发挥积极作用。本人出席会议的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应出席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出席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蒋巍	7	7	0	0	否	1

本人任职期间，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审批程序，本人对公司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表示赞成，并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不存在对公司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本人在公司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和战略委员会委员，在 2024 年履职情况如下：

审计委员会		战略委员会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应出席次数	实际出席次数
2	2	1	1

#### 1. 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规定，积极参与 2024 年度审计委员会的日常工作。任职期内，完成了对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议，本人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职权，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

#### 2、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内出席董事会会议、进行现场检查时，主动与公司管理层、治理层进行沟通，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提出自己的意见和建议，切实履行了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职责。

### （三）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履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召开 1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本人均亲自出席了上述会议

并积极参与各项议案的讨论，审查和监督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认真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 （四）沟通交流情况

##### 1、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与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及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积极沟通，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定期报告及财务问题进行有效地探讨和交流，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及监督作用。

##### 2、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密切关注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完成 2024 年度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人积极学习证监会、交易所下发的各类法律、法规及监管政策，提高履行职责的能力，自觉学习监管机构实时更新的各项法律法规，及时了解证券市场的发展趋势和监管要求，加深对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司经营决策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

##### 3、与中小股东沟通情况

本人任职期间，作为公司独立董事，通过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方式积极了解中小股东的关注点、诉求和意见，同时，在日常履职过程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职权，积极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另外，公司日常采用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等多重渠道与中小股东保持沟通，并将相关意见建议向本人转述和交流。

##### 4、在公司进行现场工作情况

2024 年度，本人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形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董事会决议执行等情况，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本人通过现场办公与

电话沟通相结合的形式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相关人员进行保持密切联系,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参考建议,有效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监督职责。自聘任以来,本人 2024 年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为 7 天。

### 三、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24 年度,本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职,充分发挥独立董事作用,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重点关注事项如下:

#### 1、披露财务会计报告及定期报告中的财务信息

任职期内,公司按时编制并披露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对公司定期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定期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

#### 2、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审议和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

2024 年任职期间,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符合公司绩效考核和薪酬制度的管理规定,严格按照考核结果发放,且薪酬方案科学、合理,符合行业薪酬水平与公司实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4 年本人担任独立董事期间,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给予了积极、有效的配合和支持,在此表示衷心感谢。2025 年,本人将继续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为公司的健康发展建言献策,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促使公司继续稳健经营、规范运作,持续健康发展。

(以下无正文，下接签署页)

[此页无正文，为杭州集智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签名：

蒋巍：\_\_\_\_\_

2025 年 4 月 8 日